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第一季

(股票代碼 2102)

公司地址：桃園縣中壢市 320 中華路二段 369 號

電 話：(03)452-2156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1及100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5
四、	合併損益表	6
五、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六、	合併現金流量表	7 ~ 8
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 32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 10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1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1 ~ 19
	(五) 關係人交易	19
	(六) 抵(質)押之資產	19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9 ~ 20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0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0
	(十) 其他	20 ~ 24

項	目	頁	次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4 ~ 25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4	
	3. 大陸投資資訊	24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25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26 ~ 27	
(十三)	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27 ~ 32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
 (本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1,594,120	13	\$	1,455,047	12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融資產 - 流動			100,349	1		3,998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287,505	2		330,863	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三)		1,810,123	15		2,044,684	17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六		53,821	1		91,423	1
120X	存貨	四(四)		1,725,970	15		1,763,064	14
1260	預付款項			26,879	-		35,479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1,829	-		2,97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600,596</u>	<u>47</u>		<u>5,727,533</u>	<u>47</u>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五)		19,124	-		19,124	-
固定資產								
成本								
1501	土地			71,145	1		71,145	1
1511	土地改良物			176,361	1		176,361	2
1521	房屋及建築			719,941	6		698,337	6
1531	機器設備			5,031,039	42		4,758,507	39
1551	運輸設備			94,028	1		49,204	-
1561	辦公設備			184,140	1		189,675	2
1631	租賃改良			34,351	-		38,090	-
1681	其他設備			1,021,381	9		994,419	8
15X8	重估增值			2,240,862	19		2,240,862	18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9,573,248	80		9,216,600	76
15X9	減：累計折舊		(3,715,236)	(31)	(3,171,771)	(26)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28,841	3		242,076	2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6,186,853</u>	<u>52</u>		<u>6,286,905</u>	<u>52</u>
無形資產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四(七)		32,374	-		31,912	-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六		14,814	-		29,601	-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			45,865	1		52,693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60,679</u>	<u>1</u>		<u>82,294</u>	<u>1</u>
1XXX	資產總計		\$	<u>11,899,626</u>	<u>100</u>	\$	<u>12,147,768</u>	<u>100</u>

(續次頁)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
 (本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八)	\$	1,473,091	13	\$	1,662,622	14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四(二)		1,603	-		5,903	-
2120	應付票據			525	-		111,375	1
2140	應付帳款			1,035,495	9		1,332,365	11
2160	應付所得稅			37,361	-		79,396	-
2170	應付費用	七		208,365	2		353,666	3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20,212	-		3,469	-
2260	預收款項			38,640	-		102,016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29,964	-		23,61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845,256</u>	<u>24</u>		<u>3,674,430</u>	<u>30</u>
各項準備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四(六)		566,689	5		566,689	5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20,187	2		215,571	2
2820	存入保證金			7,038	-		11,920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			9,552	-		5,129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u>236,777</u>	<u>2</u>		<u>232,620</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3,648,722</u>	<u>31</u>		<u>4,473,739</u>	<u>37</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一及四(九)		3,785,597	32		3,622,581	30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		63,977	-		63,977	-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97,485	1		96,791	1
3250	受贈資產			151	-		151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一)		481,906	4		449,815	4
3350	未分配盈餘			2,206,775	19		1,929,637	16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92,778	2		195,444	1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39,664)	(1)	(148,044)	(1)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45,841	13		1,545,841	13
3480	庫藏股票	四(十三)	(109,412)	(1)	(120,018)	(1)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u>8,225,434</u>	<u>69</u>		<u>7,636,175</u>	<u>63</u>
3610	少數股權			25,470	-		37,854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8,250,904</u>	<u>69</u>		<u>7,674,029</u>	<u>63</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u>11,899,626</u>	<u>100</u>	\$	<u>12,147,768</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紹進

經理人：馬述健

會計主管：李信諭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本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2,482,818	100	\$ 2,825,159	100
4170 銷貨退回		(1,468)	-	(3,790)	-
4190 銷貨折讓		(3,872)	-	(5,923)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2,477,478	100	2,815,446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四(十二)	-	-	1,055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477,478	100	2,816,501	100
5110 銷貨成本	四(四)	(2,116,634)	(85)	(2,424,657)	(86)
營業毛利淨額		360,844	15	391,844	14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96,162)	(8)	(241,376)	(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3,249)	(2)	(43,375)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9,411)	(10)	(284,751)	(10)
6900 營業淨利		121,433	5	107,093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860	1	1,382	-
7160 兌換利益		-	-	20,294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四(二)	2,934	-	-	-
7480 什項收入		3,221	-	2,592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0,015	1	24,268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6,264)	(1)	(13,903)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9)	-	(58)	-
7560 兌換損失		(4,674)	-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四(二)	-	-	(4,328)	-
7880 什項支出		(1,830)	-	(12,644)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2,807)	(1)	(30,933)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08,641	5	100,428	4
8110 所得稅費用		(19,206)	(1)	(16,889)	(1)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89,435	4	\$ 83,539	3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89,377	4	\$ 83,573	3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58	-	(34)	-
		\$ 89,435	4	\$ 83,539	3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合併淨利	四(十四)	\$ 0.30	\$ 0.25	\$ 0.28	\$ 0.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合併淨利		\$ 0.30	\$ 0.25	\$ 0.28	\$ 0.23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		\$ 108,583	\$ 89,377	\$ 100,462	\$ 83,573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0.29	\$ 0.24	\$ 0.27	\$ 0.2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0.29	\$ 0.24	\$ 0.26	\$ 0.2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紹進

經理人：馬述健

會計主管：李信諭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本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1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u>100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89,435	\$ 83,539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2,934)	4,328
出售有價證券利益	-	(1,055)
備抵呆帳提列數(轉列什項收入)	7,055	(1,648)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4,977)	(1,469)
折舊費用	124,857	131,62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9	58
各項攤提	27,007	20,915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6,964	149,756
應收票據及帳款	165,959	(165,25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686)	(6,163)
存貨	274,978	(296,384)
預付款項	12,009	(6,465)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	3,268	1,473
應付票據及帳款	30,303	96,116
應付所得稅	5,934	15,428
應付費用	(36,420)	(28,481)
其他應付款項	9,011	372
預收款項	(16,730)	25,964
其他流動負債	(746)	(9,273)
應計退休金負債	3,212	4,28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90,538</u>	<u>17,677</u>

(續次頁)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本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購置固定資產	(\$ 164,285)	(\$ 35,416)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26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658	(23,744)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	(11,904)	(20,44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2,305)	(79,605)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355,735)	575,028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613)	7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56,348)	575,103
匯率影響數	(1,560)	(7,43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60,325	505,74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33,795	949,3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94,120	\$ 1,455,047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19,423	\$ 12,962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0,141	\$ 10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紹進

經理人：馬述健

會計主管：李信諭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1年及100年3月31日
(本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44年11月，原名泰豐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53年10月變更公司名稱為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輪胎及橡膠之製造及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68年7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截至民國101年3月31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為\$5,200,000，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實收資本額為\$3,785,597，員工人數約為93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依據民國96年11月15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簡化財務報表附註內容外，餘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重要會計政策變動除新增部分說明如下，會計變動請詳附註三外，餘與民國10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相同。

合併報表編製基礎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 (1)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其他雖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未超過50%，但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應全數納入合併個體；並就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 (2) 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若以有價證券買賣為專業，其投資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或評價，係以營業證券出售損益及營業證券市價回升利益等科目列示於合併損益表；相關投資之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列示於營業活動項下。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飛得力)	各種車輛輪胎鋼圈及其零配件之銷售業務	100%	100%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泰鑫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泰鑫)	委託營建商興建住宅及租售業務	100%	100%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泰誠)	委託營建商興建住宅及租售業務	100%	100%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幻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幻象)	一般投資	34.98%	49.02%	註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Highpoint Trading Ltd. (HTL)	各種車輛輪胎之銷售	100%	100%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Federal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FIH)	一般投資	100%	100%	
FIH	Amberg Investments Pte.	一般投資	100%	100%	
Amberg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江西泰豐)	生產和銷售各種輪胎及橡膠製品	100%	100%	

註：(1)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 50%，惟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故納入合併個體。

(2)本公司原持有幻象股票 49.02%之股權，於民國 100 年 8 月捐贈 \$16,000(幻象股票 2,176 仟股)予財團法人馬岐山教育基金會，主係為培育優秀人才，並無其他重大約定事項。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此情形。

6.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此情形。

7.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請詳附註四(十三)。

8.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泰鑫於民國 100 年 4 月以 \$50,000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94	\$ 290
銀行存款	595,902	697,836
定期存款	848,123	436,956
約當現金-附買回票券交易	149,801	319,965
	<u>\$ 1,594,120</u>	<u>\$ 1,455,047</u>
定期存款及約當現金利率區間	<u>0.30%~0.90%</u>	<u>0.50%~0.75%</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u>表列資產科目</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00,000	\$ -
上市股票	-	6,298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調整	349	(2,300)
	<u>\$ 100,349</u>	<u>\$ 3,998</u>
<u>表列負債科目</u>		
衍生性金融商品：		
遠期外匯	\$ 1,603	\$ 5,903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第一季分別認列淨利益\$2,934 及淨損失\$4,328。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金融商品	101 年 3 月 31 日	
	名目本金	到期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瑞穗銀行(共11筆)	EUR 480	101. 04. 10~101. 06. 08
	GBP 90	101. 04. 06~101. 04. 13
	JPY 3,300	101. 05. 09~101. 05. 14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彰化銀行(共43筆)	USD 7,450	101. 04. 03~101. 06. 04
	JPY 280	101. 04. 03~101. 06. 01
	GBP 30	101. 05. 10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大眾銀行(共15筆)	EUR 1,030	101. 04. 10~101. 06. 29
	JPY 30	101. 04. 18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永豐銀行(共24筆)	EUR 1,350	101. 04. 05~101. 06. 07
	GBP 432	101. 04. 11~101. 04. 23

金融商品	100 年 3 月 31 日	
	名目本金	到期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瑞穗銀行(共12筆)	EUR 1,320	100. 04. 08~100. 04. 29
	GBP 680	100. 04. 08~100. 06. 10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彰化銀行(共15筆)	USD 6,200	100. 04. 08~100. 05. 31
	JPY 17,783	100. 04. 18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大眾銀行(共5筆)	EUR 4,400	100. 05. 13~100. 06. 08
	JPY 40,026	100. 04. 20~100. 04. 28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永豐銀行(共9筆)	EUR 520	100. 04. 21~100. 05. 31
	GBP 834	100. 04. 08~100. 06. 10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為預售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出口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 應收帳款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1,848,348	\$ 2,070,489
減：備抵呆帳	(38,225)	(25,805)
	<u>\$ 1,810,123</u>	<u>\$ 2,044,684</u>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止，轉列催收款之餘額分別為 \$8,800 及 \$3,108，業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四) 存 貨

1. 存貨明細如下：

	<u>101 年 3 月 31 日</u>	<u>100 年 3 月 31 日</u>
原 料	\$ 473,413	\$ 551,476
物 料	107,184	97,518
在 製 品	158,786	172,811
製 成 品	808,152	591,379
商 品 存 貨	64,964	85,928
在 途 存 貨	124,045	271,799
	<u>1,736,544</u>	<u>1,770,911</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10,574</u>)	(<u>7,847</u>)
	<u>\$ 1,725,970</u>	<u>\$ 1,763,064</u>

2.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利益)

	<u>101 年 第 一 季</u>	<u>100 年 第 一 季</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122,797	\$ 2,431,866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4,977)	(1,469)
其他	(<u>1,186</u>)	(<u>5,740</u>)
	<u>\$ 2,116,634</u>	<u>\$ 2,424,657</u>

(1) 本期由於原物料之價格回升，致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第一季之淨變現價值較高，因而產生回升利益。

(2) 其他存貨相關利益係下腳收入及存貨盤盈虧。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1 年 3 月 31 日</u>	<u>100 年 3 月 31 日</u>
九和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11,384	\$ 11,384
福特六和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4,333	4,333
福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62	962
福運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770	770
Maton Fund I L.P.	3,094	3,094
Maton Fund II L.P.	4,777	4,777
	<u>25,320</u>	<u>25,320</u>
減：累計減損	(<u>6,196</u>)	(<u>6,196</u>)
合 計	<u>\$ 19,124</u>	<u>\$ 19,124</u>

1. 本公司所持有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經評估 Maton Fund I L.P. 及 Maton Fund II L.P. 之公平價值低於帳面價值，致於以往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6,196。

(六) 固定資產

	101 年 3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71,145	\$2,229,812	\$2,300,957	\$ -	\$2,300,957
土地改良物	176,361	-	176,361	-	176,361
房屋及建築	719,941	11,050	730,991	(309,632)	421,359
機器設備	5,031,039	-	5,031,039	(2,370,885)	2,660,154
運輸設備	94,028	-	94,028	(66,977)	27,051
辦公設備	184,140	-	184,140	(123,108)	61,032
租賃改良	34,351	-	34,351	(28,946)	5,405
其他設備	1,021,381	-	1,021,381	(815,688)	205,693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u>328,841</u>	<u>-</u>	<u>328,841</u>	<u>-</u>	<u>328,841</u>
	<u>\$7,661,227</u>	<u>\$2,240,862</u>	<u>\$9,902,089</u>	<u>(\$3,715,236)</u>	<u>\$6,186,853</u>

	100 年 3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71,145	\$2,229,812	\$2,300,957	\$ -	\$2,300,957
土地改良物	176,361	-	176,361	-	176,361
房屋及建築	698,337	11,050	709,387	(282,116)	427,271
機器設備	4,758,507	-	4,758,507	(1,979,382)	2,779,125
運輸設備	49,204	-	49,204	(37,039)	12,165
辦公設備	189,675	-	189,675	(126,795)	62,880
租賃改良	38,090	-	38,090	(29,270)	8,820
其他設備	994,419	-	994,419	(717,169)	277,250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u>242,076</u>	<u>-</u>	<u>242,076</u>	<u>-</u>	<u>242,076</u>
	<u>\$7,217,814</u>	<u>\$2,240,862</u>	<u>\$9,458,676</u>	<u>(\$3,171,771)</u>	<u>\$6,286,905</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總價款約\$1,403,715 購置桃園縣觀音鄉桃園科技工業園區之土地，作為擴建生產廠房用地。截至民國 101 年 4 月 27 日止，雙方已完成簽約並支付第一期款項\$140,370。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土地、房屋、建築及機器設備歷年來辦理重估及調整之增值總額計\$2,717,123，已分別因民國 87 年出售與民國 92 年移轉、出售及報廢而沖銷\$476,261。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帳列土地增值稅準備及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餘額分別為\$566,689 及\$1,545,841。
3.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第一季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1,337 及\$1,541。

(七) 其他無形資產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土地使用權	\$ 44,040	\$ 42,198
減：累計攤提	(11,666)	(10,286)
	<u>\$ 32,374</u>	<u>\$ 31,912</u>

係江西泰豐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使用期限均為自取得日起為期 50 年。

(八) 短期借款

	<u>101年3月31日</u>	<u>100年3月31日</u>
信用借款	\$ 895,182	\$ 1,196,703
購料借款	531,053	376,127
擔保借款	<u>46,856</u>	<u>89,792</u>
	<u>\$ 1,473,091</u>	<u>\$ 1,662,622</u>
利率區間	<u>0.94%~6.10%</u>	<u>0.84%~5.56%</u>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止，上開短期借款均已開立保證票據 \$975,000。

(九) 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163,016 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 16,302 仟股。此項增資案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在案，增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3,785,597，相關變更登記已於民國 100 年 9 月 28 日辦理完竣。

(十)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一)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扣繳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提撥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依下列百分比分配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 3%。

(2)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 2%。

(3) 其餘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之盈餘分配股東股息紅利，依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計畫，提報股東常會。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考量目前及未來發展與資本支出預算等因素，同時兼顧股東利益，由董事會視營運情況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擬具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常會。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於民國 100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8,455		\$ 32,091	
股票股利	246,064	\$ 0.65	163,016	\$ 0.45
現金股利	18,928	0.05	18,113	0.05
員工現金紅利	17,444		9,242	
董監酬勞	4,361		4,621	
合計	<u>\$ 335,252</u>		<u>\$ 227,083</u>	

前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1 年 4 月 27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5.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第一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如下：

	101 年 第一 季	100 年 第一 季
員工紅利	\$ 3,217	\$ 1,504
董監酬勞	1,609	752
	<u>\$ 4,826</u>	<u>\$ 2,256</u>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第一季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以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以不違反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 101 年第一季以 4%及 2%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民國 100 年第一季以 2%及 1%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6.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 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及按加計應納稅額所產生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明細如下：

	未分配盈餘		可扣抵稅額 帳戶餘額	100年以前	預計稅額 扣抵比率
	87年以前	87年以後		盈餘稅額 扣抵比率	
本公司	\$ 2,845	\$2,203,930	\$ 442,835	21.28%	20.47%
飛得力	116	97,810	23,288	20.48%	20.48%
幻象	-	1,068	4,737	20.48%	20.48%
泰鑫	-	-	1,027	-	-
泰誠	-	21,446	4,902	20.48%	20.48%
			<u>\$ 476,789</u>		

(十二) 證券出售利益

以有價證券買賣為專業之子公司，其民國 101 及 100 年第一季營業證券之出售損益情形如下：

	101 年 第 一 季	100 年 第 一 季
證券出售收入	\$ -	\$ 16,055
證券出售成本	-	(15,000)
證券出售利益	<u>\$ -</u>	<u>\$ 1,055</u>

(十三) 庫藏股票

-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第一季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明細如下：(單位：仟股/元)

子公司名稱	101 年 第 一 季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出售		期末餘額	
	股數	每股 帳面價值	股數	每股 價格	股數	每股 售價	股數	每股 市價
飛得力	6,272	\$ 7.54	-	\$ -	-	\$ -	6,272	\$ 16.00
泰誠	4,729	7.54	-	-	-	-	4,729	16.00
幻象	<u>10,013</u>	7.54	-	-	-	-	<u>10,013</u>	16.00
	<u>21,014</u>		-		-		<u>21,014</u>	

子公司名稱	100 年 第 一 季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出售		期末餘額	
	股數	每股帳面價值	股數	每股價格	股數	每股售價	股數	每股市價
飛得力	6,001	\$ 7.88	-	\$ -	-	\$ -	6,001	\$ 18.95
泰誠	4,526	7.88	-	-	-	-	4,526	18.95
幻象	9,582	7.88	-	-	-	-	9,582	18.95
	<u>20,109</u>		<u>-</u>		<u>-</u>		<u>20,109</u>	

2. 民國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止，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之金額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飛 得 力	\$ 47,316	\$ 47,316
泰 誠	35,676	35,676
幻 象	26,420	37,026
	<u>\$ 109,412</u>	<u>\$ 120,018</u>

(十四) 每股盈餘

	101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08,583	\$ 89,377	357,546	\$ 0.30	\$ 0.2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1,395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108,583</u>	<u>\$ 89,377</u>	<u>358,941</u>	<u>\$ 0.30</u>	<u>\$ 0.25</u>	

	100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00,462	\$ 83,573	357,546	\$ 0.28	\$ 0.2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598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100,462</u>	<u>\$ 83,573</u>	<u>358,144</u>	<u>\$ 0.28</u>	<u>\$ 0.23</u>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五、關係人交易

本期尚無重大之關係人交易。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擔保之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擔 保 性 質	帳 面 價 值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短期借款	\$ 46,856	\$ 89,792
固定資產	應納稅額(註)	-	538,433
存出保證金	參與招標、租賃及海關保證金	14,814	29,600
		<u>\$ 61,670</u>	<u>\$ 657,825</u>

註：該項擔保資產已於民國100年7月28日接獲相關單位通知辦理塗銷。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四(八)所述外，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說明如下：

- (一)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因購買廠房用地、原料、商品及機器設備等，已簽約及開立信用狀而尚未支付價款計約\$2,044,359。
- (二)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止，飛得力之各營業所因承租辦公室簽訂租賃合約，應於未來支付之金額如下：

	101 年 3 月 31 日	
民國101年	\$	4,588
民國102年		3,138
民國103年		1,894
	<u>\$</u>	<u>9,620</u>

- (四)江西泰豐與經銷商之經銷合約中，訂有產品售後服務保證條款，約定江西泰豐銷售之產品，於消費者使用過程中發生瑕疵，經本公司認可之技術人員鑑定後，若屬製造過程之原因者，將負責「包換」、「包退」及「包賠」之售後服務保證。
- (五)本公司前於民國 92 年 11 月 18 日由子公司泰鑫公司以增資發行新股方式，適用企業併購法規定收購本公司之 41 筆土地，並向桃園縣政府地方稅務局

(下稱原處分機關)申請記存土地增值稅 \$ 857,350，已獲原處分機關准予記存。嗣泰鑫公司於民國 94 年 1 月就前開土地中之 12 筆，續依企業併購法以減資方式辦理分割並成立泰誠公司，亦獲准予記存在案。惟民國 95 年 4 月接獲原處分機關以本公司持有泰鑫公司股份低於原收購取得對價之 65% 為由，要求取消本公司原記存之土地增值稅，並繳納相關滯納金款項。本公司及泰鑫經依法提起復查、訴願及行政訴訟等行政救濟程序，最終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7 日接獲桃園縣政府地方稅務局中壢分局來函通知，註銷上述應補徵之土地增值稅，以及相關之滯納金及利息。本公司原基於穩健保守原則，估列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滯納金及利息計 \$133,373，因本次註銷而迴轉，帳列「什項收入」。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一)民國 100 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業予重分類，便與民國 10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作比較。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1 年 3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3,760,383	\$ -	\$ 3,760,383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00,349	100,34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124	-	-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2,774,690	\$ -	\$ 2,774,69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1,603	1,603	-

100 年 3 月 31 日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3,951,618	\$ -	\$ 3,951,618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3,998	3,998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124	-	-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3,499,035	\$ -	\$ 3,499,035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5,903	5,903	-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主要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等科目，存出及存入保證金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係以公開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

(三)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3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1,473,091 及 \$1,662,622。

(四)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貨幣)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568	29.51	\$ 33,890	29.40
歐元：新台幣	4,440	39.41	4,249	41.71
英鎊：新台幣	587	47.24	624	47.46
歐元：美金	-	1.60	1,716	1.42
英鎊：美金	-	6.29	1,472	1.61
美金：人民幣	2,196	6.57	2,788	6.5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51	136	29.4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5,111	29.51	21,941	29.40
歐元：新台幣	3,312	39.41	1,332	41.71
美金：人民幣	20,886	6.29	25,164	6.57

2. 金融商品投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立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本公司從事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故不受市場價格變動影響，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或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甚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負債。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市場風險

除上列(五)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擁有之現金及活期存款、外幣定期存款及約當現金，其中外幣定期存款部分因受市場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故預期將有重大之市場風險，其餘因不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擁有之現金及活期存款、外幣定期存款及約當現金均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現金及活期存款、外幣定期存款及約當現金，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現金及活期存款、外幣定期存款及約當現金，其中約當現金係屬固定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外幣定期存款部分因期間甚短，故亦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應收款項

(1) 市場風險

除上列(五)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經評估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均信用良好，經評估應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5. 應付款項

(1) 市場風險

除上列(五)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應付款項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需求，因此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6. 借款

(1)市場風險

除上列(五)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借入之短期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短期款項主要均為一年內到期，本公司營運資金均足以支應資金之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款項均屬固定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五)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保 證 金 額	保 證 金 額
	101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子公司借款保證承諾	<u>美金 15,000仟元</u>	<u>美金 15,000仟元</u>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且僅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為之。其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被投資公司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合約金額相等。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簡化財務報表附註內容，得免予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同附註十一(一)。

(三)大陸投資資訊

同附註十一(一)。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資產或總營收1%，不予揭露：

民國101年度第一季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泰豐輪胎(股)有限公司	飛得力國際(股)有限公司	1	銷貨	\$ 119,729	註4	4.82%
"	"	"	"	應收帳款	167,762	"	1.41%
"	"	Highpoint Trading Ltd.	"	背書保證	442,650	註6	3.72%
1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Highpoint Trading Ltd.	3	銷貨	409,520	註4	16.49%
"	"	"	"	應收帳款	133,886	"	1.13%
3	Highpoint Trading Ltd.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3	資金貸與	442,650	註7	3.72%

民國100年度第一季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泰豐輪胎(股)有限公司	飛得力國際(股)有限公司	1	銷貨	\$ 168,492	註5	5.96%
"	"	"	"	應收帳款	216,542	"	1.78%
"	"	Highpoint Trading Ltd.	"	背書保證	441,000	註6	3.63%
1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Highpoint Trading Ltd.	3	銷貨	461,443	註5	16.33%
"	"	"	"	應收帳款	262,541	"	2.16%
2	泰鑫建設(股)公司及泰誠開發(股)	泰豐輪胎(股)有限公司	2	背書保證	908,791	註6	7.48%
3	Highpoint Trading Ltd.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3	資金貸與	176,400	註7	1.4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並考量交易數量及市場狀況，其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註5：民國100年第一季關係人間進銷貨交易條件與民國101年第一季無差異。

註6：係關係人間之背書保證情形。

註7：係關係人間之資金貸與情形。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資訊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地區之角度經營業務，本公司目前著重於國內及亞洲地區之事業。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根據調整後營運利益評估營運部門。財務收支(如：利息收入和支出等)並未分配至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公司現金狀況之財務部門所管理。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1年度第一季

	國 內	亞 洲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551,319	\$ 926,159	\$ 2,477,478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139,944	417,553	557,497
收入合計	<u>\$ 1,691,263</u>	<u>\$ 1,343,712</u>	<u>\$ 3,034,975</u>
部門利益(註1)	<u>\$ 105,701</u>	<u>\$ 15,094</u>	<u>\$ 120,795</u>
部門利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94,533)	(\$ 57,331)	(\$ 151,864)
部門資產(註2)	<u>\$ -</u>	<u>\$ -</u>	<u>\$ -</u>

民國100年度第一季

	國 內	亞 洲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769,181	\$ 1,047,320	\$ 2,816,50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193,080	466,010	659,090
收入合計	<u>\$ 1,962,261</u>	<u>\$ 1,513,330</u>	<u>\$ 3,475,591</u>
部門利益(註1)	<u>\$ 98,525</u>	<u>\$ 8,405</u>	<u>\$ 106,930</u>
部門利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100,216)	(\$ 52,328)	(\$ 152,544)
部門資產(註2)	<u>\$ -</u>	<u>\$ -</u>	<u>\$ -</u>

註1：係未考量調整及沖銷之部門利益與資產。

註2：由於本集團資產之衡量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四) 一般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本期應報導部門淨利與營業淨利調節如下(其他項目皆與合併損益表相同)：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部門利益(應報導部門淨利)	\$ 120,795	\$ 106,930
調整與沖銷	638	163
營業淨利	<u>\$ 121,433</u>	<u>\$ 107,093</u>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一)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副總經理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已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已完成
5. 完成 IFRS 1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財務報導政策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 1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民國 101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刻正編製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已完成

(二)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 IFRSs 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及影響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並考量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選擇之豁免項目(請詳附註十三(三))之影響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33,795	(\$ 16,651)	\$ 573,106	(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6,135	16,651	906,824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932	(4,932)	-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9,124	19,124	(2)
-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19,124	(19,124)	-	(2)
資產-非流動				
固定資產	245,470	(165,926)	79,544	(3)
無形資產	33,473	(33,473)	-	(4)
其他資產-非流動	46,232	199,399	245,631	(3)(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31,577	31,577	(5)(6)
其他	10,448,699	-	10,448,699	
資產總計	<u>\$ 12,277,860</u>	<u>\$ 26,645</u>	<u>\$ 12,304,505</u>	
土地增值稅準備	\$ 566,689	(\$ 566,689)	\$ -	(6)
應計退休金負債	216,975	73,171	290,146	(5)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9,387	557,302	566,689	(6)
其他	3,254,190	-	3,254,190	
負債總計	<u>\$ 4,047,241</u>	<u>\$ 63,784</u>	<u>\$ 4,111,025</u>	
特別盈餘公積	\$ -	\$ 1,907,768	\$ 1,907,768	(10)
未分配盈餘	2,117,398	28,242	2,145,640	(5)(7)(8)(9)(1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61,927	(361,927)	-	(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139,664)	139,664	-	(5)
之淨損失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45,841	(1,545,841)	-	(8)
庫藏股票	(109,412)	(205,045)	(314,457)	(9)
其他	4,454,529	-	4,454,529	
股東權益總計	<u>\$ 8,230,619</u>	<u>(\$ 37,139)</u>	<u>\$ 8,193,480</u>	

- (1) 本公司所持有之定期存款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規定，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投資，必須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因此，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期間長於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16,651 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16,651。
- (2)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於轉換日依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 預付設備款
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表達於「固定資產」項下「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預付設備款」。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其他資產-非流動 \$165,926，並調減固定資產 \$165,926。
- (4) 租賃
本公司為取得土地使用權而支付之權利金，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表達於「無形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定，因符合長期營業租賃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長期預付租金」。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增其他資產-非流動 \$33,473，並調減無形資產 \$33,473。
- (5) 退休金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

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36,032 及應計退休金負債\$73,171，並分別調減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139,664 及保留盈餘\$176,803。

(6) 所得稅

a.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因此於轉換日分別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4,932、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4,455 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9,387。

b. 本公司辦理資產重估之土地依法計提之土地增值稅準備，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係表達於「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土地增值稅係屬所得稅範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應表達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於轉換日，調減土地增值稅準備\$566,689，並調增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566,689。

(7)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本公司於轉換日，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361,927，並調增保留盈餘\$361,927。

(8) 未實現重估增值

本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值做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調減未實現重估增值\$1,545,841，並調增保留盈餘\$1,545,841。

(9) 庫藏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 90 年底持有本公司股票，於首次適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第 30 號公報時，係以當時子公司帳列投資本公司股票之帳面價值(業經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作為認列庫藏股票之基礎。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規定，應以原始支付或收取之對價直接認列於權益減項。本公司於轉換日，調增庫藏股票\$205,045，並調增保留盈餘\$205,045。

(10)特別盈餘公積

採用 IFRSs 後，公開發行公司依金管會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公司若依 IFRSs 豁免之規定，選擇將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應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故本公司於轉換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907,768，調減保留盈餘\$1,907,768。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資產負債及民國 101 年度第一季損益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已依規定之 IFRSs 轉換計畫進度表辦理中，並預計於民國 102 年度編製完成。

(三)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預計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認定成本

本公司對在轉換日之前已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2.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 複合金融工具

於轉換日負債組成部分已不再流通在外之複合金融工具，本公司選擇無須區分為單獨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包括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及民國 96 年度以前員工現金分紅，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5. 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 借款成本

本公司選擇適用民國 96 年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第 27 及 28 段之過渡規定，自轉換日起適用該準則。

7.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